

证券代码：874219

证券简称：巨隆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宁波巨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（一）变更日期：2024 年 1 月 1 日

（二）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1.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公司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2.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（1）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》（财会〔2023〕11 号）；

（2）公司对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划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》（财会〔2023〕21 号），规定“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”等内容；

（3）公司对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》（财会〔2024〕24 号），将保证类质量保证费用在“营业成本”项目列报。

（三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5年4月25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2025年4月25日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，变更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完成后，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，是执行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。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。

五、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黄惠琴、裴士俊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，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，能够更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

变更。

六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采用追溯调整法

公司针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重述法，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：

项目	(2023) 年 12 月 31 日和 (2023) 年度			
	调整前	影响数	调整后	影响比例
资产总计	396,189,222.72	0	396,189,222.72	0%
负债合计	156,606,475.54	0	156,606,475.54	0%
未分配利润	133,014,788.40	0	133,014,788.40	0%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	238,303,172.40	0	238,303,172.40	0%
少数股东权益	1,279,574.78	0	1,279,574.78	0%
所有者权益合计	239,582,747.18	0	239,582,747.18	0%
营业收入	397,574,797.12	0	397,574,797.12	0%
营业成本	315,135,922.97	558,152.63	315,694,075.60	0.18%
销售费用	8,871,314.93	-558,152.63	8,313,162.30	-6.29%
净利润	28,192,255.89	0	28,192,255.89	0%
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	29,012,681.11	0	29,012,681.11	0%
少数股东损益	-820,425.22	0	-820,425.22	0%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宁波巨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- 《宁波巨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- 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》

宁波巨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4 月 25 日